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高度的责任感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全力做到规范运作与科学决策，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推动公司向高质量发展方向稳健前行。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全球汽车产业迎来新一轮的深刻变革，国内外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在此背景下，公司坚定践行“一体两翼三新”的战略规划，紧紧锚定经营目标，积极落实稳增长、拓市场、调结构、提质量的经营举措，推动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公司围绕全年预算目标，持续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始终秉持利润导向原则，对生产经营态势开展精细化、常态化跟踪，按月剖析，精准施策，各项关键经济指标实现稳健增长。全年净利润大幅减亏，曲轴产销量再创新高，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95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7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2,000.57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亏 84.05%。其中：子公司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鸿公司”）曲轴产量达到 254.9 万件，同比增长 43.89%；曲轴销量达到 253.1 万件，同比增长 40.84%；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04 亿元，同比增长 30.51%；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翔公司”）整车销量达到 20,219

辆，同比增长 0.52%；实现整车销售收入 22.70 亿元，同比下降 12.88%；实现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收入 4.07 亿元，同比下降 24.08%。

2024 年，金鸿公司荣获工业和信息化部授予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荣誉，获得比亚迪、北汽福田、航瑞动力、智新科技等各大主机厂、客户授予的“优秀供应商”“卓越交付奖”“合作共赢奖”等荣誉奖项；鹏翔公司下属汽车经销门店荣获机动车维修行业质量信誉考核 AAA 级企业，一汽大众卓越五星经销商奖、一汽大众新媒体之星奖，上汽大众销售之星，东风日产白金级优秀专营店、服务先锋奖、客户维系优秀店等荣誉。

2024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汽车零部件业务

2024 年，金鸿公司借力中国汽车市场及自主品牌市占率提升，紧跟奇瑞、理想、赛力斯、比亚迪等自主品牌头部企业的发展步伐，围绕“夯基础 抓机遇 控风险 上台阶”的年度经营方针，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在稳产保供方面迈上新台阶，通过对产品结构的调整增添发展新动能。一是优化产品结构向新而行，海外市场蓄势发力。2024 年，金鸿公司全年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销售 147.02 万件，占总销量的 58.10%，其中电机轴销售收入超过 2,300 万元，同比增长 487%。二是提效扩能保交付，成为全年工作主线。2024 年，金鸿公司实现“歇人不停机”“交接班互补零时间浪费”等生产组织方式，提升设备开动率，并通过优化工艺等提升产线节拍。三是围绕体系运行补短板、强链接，质量管理得到有效提升。四是智改数转赋能管理质效，系统集成初具规模，信息化应用水平、网络数据安全同步提升。2024 年，金鸿公司抓住市场增长机遇，曲轴产销量、销售收入、利润总额等主要经营指标再创历史新高，取得了良好的生产经营成果。

（二）乘用车经销及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

2024 年，鹏翔公司在改善经营方面多措并举，成效显著。一是优化品

牌结构，提升资产效率。鹏翔公司强化优质品牌经销，积极调整低效店面，关停并转工作成效显著，资产活力得到有效释放；同时，鹏翔公司获得小米品牌授权，加速品牌结构优化进程。二是严格控制库存水平，保障稳健运营。三是创新营销模式，提升服务品质。鹏翔公司持续构建“全员营销与社会营销”及数字化营销模式，以新媒体运营驱动，促进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同时，鹏翔公司秉持优质服务理念，有效盘活基盘客户资源，多方位助推业绩改善。

二、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全年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等 17 项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均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在召集、通知、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召集人职责，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高效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均在会议召开前规定时间内发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 3 名独立董事，其中 2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与公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流，并通过专项沟通、现场考察等方式，主动了解公司重大事项、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一方面，独立董事严格审核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重点关注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关联交易等事项，助力公司规范运作，有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公司发展，为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战略规划、内控建设等工作提出了专业建议。2024 年，公司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作用。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0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含 4 次年报沟通会）及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责，为董事会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提高公司经营与管理水平建言献策，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防控体系。现已形成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治理结构，涵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信息披露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和要求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对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信息积极进行披露，并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漏。公司全年共完成信息披露文件 80 余份，及时、公平地披露了公司相关事项。

（二）支持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积极配合独立董事日常工作及现场履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公司形成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将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等事项，事先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及建议。

（三）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依法登记和报备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通过组织相关人员培训，加强内幕信息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罚案例的学习，强化保密意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交易情形，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内部控制管理

报告期内，为提高舆情应对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2024 年，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全面梳理并修订内部制度，形成涉及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制度汇编，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股东大会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认真倾听投资者建议及咨询。公司在披露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后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加深投资者对

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的了解，搭建起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

（六）股份回购管理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广大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根据既定回购方案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2025 年工作思路与展望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立足于“汽车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商”的战略定位，围绕“一体两翼三新”的战略部署，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优化产线布局与品牌结构，全力推动公司战略落地。公司董事会将以“新能源”为发展的强劲引擎，以“新产业”为发展的崭新起点，以“新平台”为发展的明确方向，不断拓展公司业绩增长空间，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38.29 亿元。董事会重点工作如下：

（一）勤勉履职推动科学决策，切实维护广大股东权益

公司董事会将始终秉持勤勉尽责、忠实履职的态度，以科学严谨的方法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持续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公司治理中的关键作用，全力支持相关工作的高效开展，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发展筑牢坚实基础。

（二）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强化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董事会将紧密结合监管部门最新的政策法规、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经营管理实际需求，不断健全内控体系，持续优化各项管理制度，使其更加科学、精细、实用；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强化内部管理，确保各环节

紧密配合、高效运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助力公司稳健前行。

（三）加强沟通与透明信披，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进一步加强与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沟通，与市场建立有效的互动，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全方位、多角度地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和市场影响力。公司董事会将以开放的姿态、透明的沟通，向市场展示公司的实力与潜力，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共同推动公司价值的提升。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提升高质量发展的可持续性，以新质生产力为引领，在“难”与“变”中创新求胜，在“稳”与“进”中赢得主动，积极履行董事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督促管理层有效落实公司工作计划，持续提升经营管理质量、提升价值创造水平，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理念，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持续为公司、为投资者、为社会创造价值！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